

議程	申請單位
<b>審議事項</b>	
一、修訂臺北市「基隆河（中山橋至成美橋段）附近地區土地使用分區與都市設計管制要點」內住宅區(供住宅使用)、住宅區(供住商混合使用)及住宅區(供拆遷安置專案住宅)規定計畫案	臺北市政府
二、修訂「變更臺北市文山區景美溪左岸(萬壽橋至道南橋間)機關用地、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、道路用地、公園用地細部計畫案」內有關都市設計管制要點規定事項案	臺北市政府地政局
三、修訂臺北市內湖區西湖段四小段 6、6-1 及 7 地號之產業支援設施用地使用開發計畫	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
四、變更臺北市內湖區舊宗段 13 地號土地機關用地（環境保護局修車廠暨資源回收隊）為產業支援設施用地細部計畫案	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
五、修訂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五小段 21 地號等土地影視音產業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案	臺北市政府文化局